

一、人事動態

本月無人員異動。

二、重要訊息

(一) 即日起至本年11月底止，凡至「e等公務園+學習平臺」文官e學苑加盟專區完成「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法與實務」課程學習，並經線上成績評量達90分以上者，保訓會將於本年12月間，以隨機方式，抽出共計50名，致贈行政中立相關宣導品。

(二) 有關哺乳時間之規範已明定於「性別工作平等法」第18條，該法主管機關為勞動部，有關哺乳時間之規定於91年及105年曾二度修正，據其立法理由略以，因男、女兩性均可哺育嬰兒，爰刪除僅由女性申請哺乳時間；且受僱者親自哺(集)乳之子女年齡，由未滿1歲，修正為未滿2歲；並將每日另給哺(集)乳時間，由每日2次，每次以30分鐘為度，修正為每日60分鐘。

(三) 高雄市政府「eye上學習」港都e學苑數位閱讀活動辦法1份，請配合推廣運用並鼓勵所屬踴躍上網學習有效推廣「港都e學苑」數位課程，高雄市政府特規劃「eye上學習」數位閱

讀活動，期望藉由年年推陳出新的課程主題，讓學習者愛上學習，養成主動學習及終身學習之優良風氣，藉此提升課程閱讀率，本活動茲摘述如下：

1. 活動期間：107年5月28日起至107年7月1日止。
2. 參加資格：「e等公務園+」學習平台會員。
3. 指定數位課程：凡符合前述資格人員，於活動期間內選修指定之數位課程，完成1門課程者，即可獲得1次抽獎資格，依此類推，8門課程均完成者，可獲得8次抽獎資格，惟僅有一次中獎機會。

(四) 公教人員保險網路作業e系統」新增健保卡驗證登入功能，請同仁踴躍使用。

### 三、法規釋例

- (一) 「教育人員留職停薪辦法」第4條第1項第3款規定解釋說明：教育人員如有親自養育雙(多)胞胎子女之需求，上開留職停薪辦法第4條第1項第3款但書所稱正當理由，縱其配偶未就業，仍得依上開留職停薪辦法規定，申請育嬰留職停薪，機關並不得予以拒絕。

(二) 「退休公務人員一次退休金與養老給付優惠存款辦法」

業經考試院會同行政院於107年3月21日訂定發布並自同年7月1日施行，上開條文已刊載於銓敘部全球資訊網 (<http://www.mocs.gov.tw/銓敘法規/法規動態下>)。

(三) 考試院107年5月7日修正發布之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法施行細則第2條修正條文。

人事服務簡訊為每月出刊，期能為全校同仁提供更多的訊息。

若有任何建議或疑問，歡迎來電：分機 181 人事室

